各单位：

微专业是指在我校现有本科专业目录以外，立足经济社会发展对人才的需求，围绕某个特定专业领域、研究方向或者核心素养，提炼开设的一组核心课程，通过线上、线下相结合等灵活系统的培养，使学生具备相应的专业素养和能力。

根据学校春季学期首批微专业建设立项情况，拟开展第一届微专业招生工作。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执行文件

微专业举办严格按照《青岛大学微专业建设与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附件1）执行；招生工作同时执行各微专业招生办法（附件2）。

二、招生专业

1.数字智慧医学（医学部）

2.社会机器人（自动化学院）

3.知识产权管理与实务（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）

4.标准化与社会治理（质量与标准化学院）

5.人工智能（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）

6.智能金融（经济学院）

三、报名范围：符合各微专业招生要求的本科生均可报名，且每人只可报一个。

四、报名时间：10月17日-10月19日

五、要求

1.报名者如实填写个人申请表基本信息（附件3），并按照所报微专业要求将纸质材料和证明材料送达相应办公室，或者发送至招生办法提及的邮箱。

2.各单位于10月20日-10月23日进行录取，24日下午4点前汇总录取信息，填写汇总表（附件4），[电子版发至邮箱qduzcb@163.com](mailto:电子版发至邮箱qduzcb@163.com)。

教务处

2022年10月14日